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ST 新潮 公告编号：2026-027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及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完成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销户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隆德开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402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6,084,394 股（A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19 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2,099,999,974.86 元。扣除本公司前期发生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生的费用 55,795,244.6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044,204,730.26 元（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截至 2016 年 4 月 28 日止，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众会字（2016）第 456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规定及规范性文件，公司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就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监管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区支行、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于 2016 年 5 月 16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犇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犇宝”）与财通证券就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监管与中国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于 2016 年 5 月 26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7 年 9 月 21 日（美国时间），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犇宝原所属美国子公司巨浪能源美国控股有限公司（Surge Energy America Holdings, Inc.）与财通证券就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监管与中国工商银行纽约分行（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New York Branch）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Agreement On Supervision Over Demand Deposit Account）。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银行帐号	账户状态
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12050000001043736	本次注销
2	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区支行	9060106100042050004995	本次注销
3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81601065301421001883	本次注销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377971036397	本次注销
5	中国工商银行纽约分行	114324601011	本次注销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分配资源，促进业务发展，结合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发和运营情况，公司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账户予以注销。本次账户注销后，公司、财务顾问及开户银行签署的对应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8 日